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 月 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 7 名，实际出席董事 7 名。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在公司董事充分理解会议议案并表达意见后，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详见公司 2019-003 号公告）。

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董事会同意聘任王景岗先生、邵志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姜明群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上述三位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聘任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八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二日